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6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财务负责人工作调整并聘任新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严志荣先生提交的书面说明，严志荣先生因内部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一职，但仍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人事行政、信息化建设、法律事务、风险控制等综合性事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严志荣先生的书面说明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及董事会对严志荣先生担任财务负责人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最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公司的日常运作，经董事长顾伟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聘任吴建国先生为公司新的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吴建国先生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公司聘任吴建国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审阅吴建国先生的个人简历，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经了解吴建国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我们认为其能够胜任财务负责人相关职责的工作。因此，我们同意聘任吴建国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

附：吴建国先生简历

吴建国，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中级会计师。1994年12月至2010年3月就职于海尔集团公司，历任多个地区海尔工贸财务总监、海尔热水器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大连海尔工业园财务总监、印度海尔工厂财务总监、海尔住建本部财务总监等职务；2010年3月至2013年3月任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3月至2015年9月任山东恒宇集团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5年9月至2016年6月任远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中心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建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